

证券代码：000416 证券简称：民生控股 公告编号：2018—01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
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 月 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 8 名，实际参加董事 8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会议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办公用房的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民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与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签署《民生金融中心租赁合同》，房屋租赁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

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泛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第一分公司均受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余政先生、刘冰先生及陈家华先生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已经过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披露的《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以及《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办公用房的关联交易公告》。

特此公告。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六日